镇海区九龙湖镇鸿山路边坡治理（生态修复）工程混凝土材料比选采购文件

我公司拟进行镇海区九龙湖镇鸿山路边坡治理（生态修复）工程混凝土材料比选采购，采购编号：ZMCJ-JC-2024-17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镇海区九龙湖镇鸿山路边坡治理（生态修复）工程混凝土

2.采购需求：混凝土

3.工期:80天

4.项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

5.评标办法:合理最低价评标法

1. 报价人响应资格要求

（一）具有相应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必须具有相应资质条件，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实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投标人在2021年1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行政处罚等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或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项目进行投标。

**三、报名方式**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4年 5月17日上午10:00前将响应文件快件投递或现场纸质送达。

**四、投标人需提供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在集团公司供应商库无需提供）；

2、法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报价明细；

注：上述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中煤长江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尧佳路68号新茂国际中心20楼

联系人： 葛工

联系电话： 025-85232331

邮箱： JSZMCJSTHJ@163.com

中煤长江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 5 月14日

**镇海区九龙湖镇鸿山路边坡治理（生态修复）工程混凝土材料比选 采购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ZMCJ-JC-2024-17

投标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

本授权书宣告： （投标单位全称）法人代表 （姓名）合法地代表我投标人，授权 （投标人或其下属单位全称）的 （职务）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参与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协商、投标、签订合同及有关文件，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事项。

我们对被授权人签名负全部责任。在贵公司接到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对本项目投标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有效期内签署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消失。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单位（公司全称、章）：

授权人（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中煤长江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混凝土采购报价单**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镇海区九龙湖镇鸿山路边坡治理（生态修复）工程

工程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1. **报价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暂定工程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混凝土C15 | 55 | m³ |  |  | 报价按采购供货当月宁波市镇海区建筑工程信息价对应品规上下浮动比例 |
| 2 | 混凝土C20 | 20 | m³ |  |  |
| 3 | 混凝土C25 | 475 | m³ |  |  |
| 4 | 混凝土C30 | 150 | m³ |  |  |
|  | 合计 |  |  |  |  |

注：1.以上报价是否含税：是🞎（税率： 13 ％） 否🞎

2.以上材料报价有效期为30天。

1. **结算方式：**

🞎1.商业承兑，接收比例或金额： 。

🞎2.银行承兑，接收比例或金额： 。

🞎3.现金结算。

**四、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采购次月5日前结算上月采购量、25日前付清结算款项 。

报价人（个人签字、单位盖章）： 代表： 联系电话：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廉洁承诺书**

致：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我方自愿在参与贵方组织招 标采购（合作）等商业往来活动中，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从源头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特做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二、决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决不在商业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决不发生损害贵方合法权益等行为，决不从事妨碍正常交易的其他违法行为。

三、决不违规获取贵方保密商业活动涉及的所有相关信息，决不与贵方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等，下同) 合谋进行弄虚作假、串通招标等违规活动。

四、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赠送或馈赠礼金（现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购物卡等，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报销或支付任何应由其个人自负的各种费用、免费提供劳务等，绝不与贵方工作人员从事商业活动相关的物资买卖及中介活动等。

五、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和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度假、旅游、娱乐等活动。

六、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七、决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八、决不违反规定为贵方工作人员在我方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九、贵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十、未经贵方同意，我方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贵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十一、我方承诺未被国家机关列入执行行贿人“黑名单”或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发现贵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行为或行为倾向的，将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同时积极配合贵方进行调查。

十三、本承诺书构成我方与贵方之间进行的所有商业活动所签订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不因相关合同期限届满而终止。

我方自愿接受社会及贵方监督，如有违反本承诺，贵方有权采取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终止合作、追究相关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等措施；给贵方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我方无条件同意解除、终止双方进行的任何商业活动(如已中标，则中标无效；已签订合同的，终止执行，暂停结算合同未支付款项)，无条件赔偿贵方遭受的经济损失，并列入永久禁入贵方供应商黑名单。

承诺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

**商品混凝土供需合同**

需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工程名称、地点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第二条 合同期限、供应总量

1、混凝土合同供应总量：详见报价清单，最终以甲方实际用量为准。

2、合同暂定期限：合同签定时间至工程完结。

第三条 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1、预拌混凝土的质量必须符合GB14902-2012《预拌混凝土》及有关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最新标准。

2、混凝土的强度必须符合GB50107-2010《混凝土强度检验标准》及有关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的最新标准。

3、混凝土的含气量值为2%±1%。

4、配合其混凝土到施工现场的坍落度的检测（坍落度允许偏差值±30mm）、试块的取样和制作，如坍落度检测不合格，应立即退货，不允许现场调配二次利用。

5、混凝土中使用砂子必须符合行业相关标准，我司会随机抽检，抽检不合格每次罚款5000元，将在进度款中扣除。

6、混凝土中使用水泥必须符合行业相关标准，但禁止使用早强型水泥，水泥限定为大厂生产的水泥。检测不合格每次乙方承担3000-5000元违约金，将在进度款中扣除。

7、混凝土中使用外加剂严禁采用新产品，质量必须符合GB8076-2008《混凝土外加剂》、GBJ50119-2013《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

8、混凝土中使用粉煤灰必须为符合GB1596-2005《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

9、混凝土的配合比必须为符合JGJ55-2011《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

10、混凝土中使用石子必须行业相关标准，若高强度混凝土C60及以上等级，必须采用青石子、压碎值＜7%。

11、当天配送的混凝土不能有明显的色差，如有明显色差，乙方每次承担2000元违约金。

第四条 混凝土的强度等级规格、数量、结算单价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强度等级 | 坍落度 | 暂定数量（m3） | 单价（元/ m3） | 暂定总价（元） |
| 商品砼 | 各级砼 | 根据甲方要求 |  |  |  |
|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 | | | |

（说明：上述表内数量系估算，结算时按发货单现场签字为准。单价未包括其他特殊技术要求的费用）

第五条 订货、送货

1、甲方每次要求供货时，应提前24小时以书面订单、传真或电话方式向乙方申报供料计划，明确浇筑时间、混凝土强度等级、规格、坍落度，数量和浇筑部位、方式、交货地点及其他有关要求，以使乙方合理安排生产，确保商品混凝土的按时供应。如遇甲方不可预见的情况造成混凝土浇筑时间临时改变的，甲方应当在计划时间前两小时通知乙方，否则由甲方承担一切费用及损失。

2、采用电话通知时，应由甲方指定专人与乙方调度联系，以乙方调度的电话记录为准。当甲方对产品质量有特殊要求时，应提前两天通知乙方。

3、甲方有权根据施工情况通知乙方变更混凝土供应时间，在原通知确定的供应时间 8 小时前变更供应时间的，甲方不承担乙方任何损失，如在原通知供应时间前 8 小时或以后变更供应时间的，甲方承担通知前已拌出的混凝土费用。

4、乙方发货要求准确填写车号、混凝土强度等级、坍落度、规格、数量、浇筑部位及发货时间。

第六条 验收与交接

1、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省市的有关技术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数量、混凝土强度等级、浇筑时间和内容进行验收，并签字确认。

2、乙方供货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甲方表观检验如有质量异常现象，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进行核实，经核实后甲方有权退货处理。

3、甲方对浇筑到工程部位的混凝土发现有质量异常现象，应在48小时之内书面通知乙方并进行核实，如有争议，双方应会同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共同确认责任，并提出书面处理意见，属于甲方浇筑不及时或振捣、养护不当等原因，责任由甲方承担；属于产品质量问题，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所有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供货到现场的混凝土，甲方应第一时间组织安排浇筑到位。由于甲方原因致使运到施工现场的混凝土卸料时间超时的（夏秋季2.5小时，春冬季3小时），乙方不再承担质量责任，因此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还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5、乙方在交货时随货物提供送货单，送货单一式两份，甲方收货人对商品混凝土的供货量及规格等核对无误后，签署送货单，送货单甲乙双方各保留壹份。甲方收货人签署送货单后，材料的所有权和风险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6、交货地点和收货人：

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及现场卸货负责人：

第七条 供货量的确认

1、以甲方签收的乙方送达商品混凝土的送货单据所记载的数量为基础量，再用图纸的工程数量加损耗进行复核为复核量，若基础量大于复核数量，则以复核量为准，否则，以基础量为准。

2、供应过程中甲方可随时抽检，如发现实测数量低于与送货单数量，则按照本批次实测数量中最低的数量计算。

第八条 货款结算及支付方式

无预付款，采购次月5日前结算上月采购量、25日前付清结算款项 。

第九条  双方的义务

（一）甲方的义务

1、按合同约定支付已供应商品混凝土的价款。

2、完成商品混凝土供应前的准备工作。

3、大体量混凝土浇筑时，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供混凝土的部位、时间、标号、方量、具体技术要求，零星混凝土浇筑应提前 12 小时通知乙方。

4、负责混凝土的质量检验工作，并按规定对已浇筑混凝土进行养护。

（二）乙方的义务

1、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数量标准供应混凝土,或按甲方提供的经监理批准的配合比、数量供应混凝土。

2、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供应合格混凝土。

3、提供所供混凝土的材料质量证明书、试（检）验报告、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4、指派试验员到现场控制塌落度、和易性、流动性，各项指标合格后方可浇筑。乙方承诺所供应的混凝土及混凝土试块合格，若出现混凝土试块检测不合格现象由乙方负责全面处理，并承担全部的责任及费用。

5、每批次混凝土供应前，提供混凝土配合比、水泥、石子、黄砂、外加剂检测报告、出厂质量证明书等相关技术资料报告原件壹式 贰 份。

6、在商品混凝土供应过程中因特殊情况而不能继续正常供货时，应自情况发生之日起 7 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7、应保证进出车辆不会对施工现场造成污染。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因准备不足造成待车时间超过 / 小时，使混凝土报废，赔偿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2、甲方应保证在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内及时支付应付货款，如甲方末按合同支付货款，则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混凝土，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供应混凝土，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在经甲方催告后 3 日内，仍不能按时供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各种单证，向甲方支付未提供单证的混凝土价款的3-5 %的违约金。

4、不能按合同约定供应混凝土，乙方应提前 2天 通知甲方，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停工损失和工期延长损失。

5、在甲方施工过程，乙方不能连续供应混凝土导致甲方混凝土构件报废或接茬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如制取的混凝土试件抗压、抗折、抗渗（如果有）不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的，甲方将不支付相应的混凝土款，且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清除不合格品发生的费用及工期延长损失费用。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双方无法协商一致，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所提供的混凝土产品，可以由三方（乙方、甲方、监理方）见证取样试块抗压强度为检测依据，若无三方见证取样试块，则由乙方实验室在混凝土出厂前取样，按标准养护，以标养试块28天抗压强度为评定混凝土是否合格的依据。工程完工检验时必须要乙方专业人员到场。取样、养护、试压过程甲方可派人监督，乙方免费提供试块制作和标准养护。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份；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完工帐清后自行终止。

3、本合同及附件一式肆份 ，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您好，欢迎您阅读我的文章，本WORD文档可编辑修改，也可以直接打印。阅读过后，希望您提出保贵的意见或建议。阅读和学习是一种非常好的习惯，坚持下去，让我们共同进步。